南交〔2019〕4号

南安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拨付2018年度农村

公路养护改建工程泉州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：

根据《泉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关于下达2018年度农村公路养护改建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泉交委规〔2018〕56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2018年度农村公路养护改建工程泉州市级补助资金15万元（具体项目及补助金额见附件）拨付给你们，请你们加强资金使用监督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2018年度农村公路养护改建市工程市级补助资金明细表

南安市交通运输局

2019年1月4日

(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018年度农村公路养护改建工程市级补助资金明细表 | | | | | | | | |
| 序号 | 属地 | 乡镇 | 项目名称 | 项目类别 | 建设规模（km） | 总投资（万元） | 补助金额（万元） | 备注 |
| 1 | 南安市 | 眉山乡 | 高田村上官格至凌云山腰公路 | 养护改建 | 3.5 | 80 | 5 | 南交工〔2018〕42号 |
| 2 | 南安市 | 梅山镇 | 灯埔村灯埔桥改造工程 | 养护改建 | 75M | 600 | 5 | 南交工〔2018〕127号 |
| 3 | 南安市 | 洪濑镇 | 东林村村部至茶林公路 | 养护改建 | 1 | 50 | 5 | 南交工〔2018〕118号 |
| 小计 | | |  |  |  |  | 15 |  |

南安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19年1月4日印发